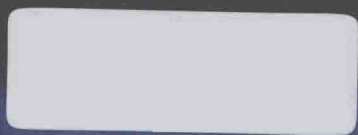


天空越暗的时候，星光便越璀璨

月亮河

非攻/著



清华大学出版社

月亮河

非攻/著

清华大学出版社
北 京

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，无标签者不得销售。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侵权举报电话：010-62782989 13701121933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月亮河 / 非攻著. —北京：清华大学出版社，

2014

ISBN 978-7-302-34108-6

I. ①月… II. ①非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40290号

责任编辑：刘 佳

封面设计：王文莹

责任校对：王荣静

责任印制：王静怡

出版发行：清华大学出版社

网 址：<http://www.tup.com.cn>, <http://www.wqbook.com>

地 址：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：100084

社总机：010-62770175 邮 购：010-62786544

投稿与读者服务：010-62776969, c-service@tup.tsinghua.edu.cn

质 量 反 馈：010-62772015, zhiliang@tup.tsinghua.edu.cn

印 刷 者：三河市君旺印装厂

装 订 者：三河市新茂装订有限公司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：170mm×240mm 印 张：17 字 数：242 千字

版 次：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：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1~3500

定 价：35.00 元

产品编号：055266-01

目 录

第一章 孤山 1001

荆棘无处不在，它们从山上那黑褐色的岩土中钻了出来，带刺的枝藤爬得漫山遍野，它们互相缠绕着、纠结着，像是掐架的妇女般难以分开。

第二章 酒莓果 1011

我把那棵树压在身下，一只手撑着地，另一只手揉了揉眼睛，此时，我的头眩晕得厉害，眼里的世界在剧烈地摇晃着。

第三章 月亮河 1020

当我看到月亮河时，那种感觉是难以言喻的，它太美了，那是一种震撼人心的美，谁也无法抵挡。

第四章 孟峰 1028

传说，月亮河中的鹅卵石，每十万颗里面会有一颗幸运石，如果你足够幸运，正好拾到了这颗幸运石，并且把它装到透明的瓶子里，晚上睡觉前对着它说出自己的梦想，梦想便会成真。

第五章 劳动 1044

劳动，并不是用嘴说说就可以做到的，劳动除了决心外还需要智慧，劳动不是一鼓作气的活儿，是一种漫长的坚持，需要沉稳的脚步和平静的心。

第六章 周晴 1056

我对天下人都放水了，唯独对你没有，因为我们说好的！

第七章 瞎大师 1072

男人们举起了刚刚喝过酒的碗，在空中接住雨水，然后往脸上浇去。一些女人手挽着手在雨中跳了起来，泥水流进了她们的鞋子里，溅到了她们的裤子上，甚至弄脏了她们的裙子，但她们毫不介意，加入的人反而越来越多。她们就那样一直在雨中跳啊跳啊……

第八章 周宏剑 1083

知识的海洋无边无际，我愿意乘着一艘帆船慢慢前行，我知道我永远也无法到达彼岸，但这也阻止不了我的航行，因为航行中获得的一切，那种愉悦，便是我的追求。

第九章 青春 1096

这真是一个多情的季节啊！寒风也吹不灭心头那股青春的火焰。

第十章 庞博 1112

去吧！坚定自己的想法，有梦想就要去努力实现，不要被别人的想法，或是外界因素所左右，人生的道路是自己一步步走出来的，犹豫不决只会错失良机。

第十一章 小工 1126

在这个城市里，他们将自己定义为一个过客，他们不属于这里，月亮河

才是他们最终的归宿。

第十二章 雪儿 / 136

但雪儿发现，那不是他的所爱，尽管他表现得兴奋而又热忱。

第十三章 韩承鹏 / 149

他们沉默地看着彼此的眼，同时也看穿了彼此的心。

第十四章 图纸 / 161

如果他知道自己捡到了什么，一定会小心翼翼地抱在怀里，绝不敢拿在手里当“金箍棒”耍。万幸的是，他将它扛在肩上，带了回去。

第十五章 刘教授 / 170

我们从他的办公室中获得了一切，香茶、午餐、计算机、知识和友情，他不是一位教授，他是上帝派来拯救我们的天使。

第十六章 齐土生 / 179

他蜷缩着身体，卧在车站旁边的广告牌下，他身上的破棉袄上已经结了一层厚厚的冰，昏暗的路灯照在他那孱弱瘦小的身体上，反射着凄凉。

第十七章 家 / 187

他们每个人的眼里都没有厌恶，没有嘲笑，没有怜悯，更没有虚伪的同情，他们不是在看一条落魄的狗，而是在看一个回家的人，于是我哭了，因为我知道，我终于找到了家。

第十八章 秦小月 / 199

外面的世界充满了邪恶，这彻底摧毁了她的勇敢，她像一只受伤的野兔，躲在哥哥的怀里，瑟瑟发抖。

第十九章 责任 / 211

孟峰走过去抱着庞博，相拥而泣，两个同甘共苦过的男人同时埋藏了自己的爱情。

第二十章 桥 / 224

那黑色的桥墩像巨人一样，稳稳地站在河水中，夏日的阳光越过河岸，她正在向人们散发着火热的微笑。

第二十一章 罪恶 / 236

汽车顺利地开回了月河，但那个漂亮、单纯、善良、快乐的秦小月再也没有回来。

第二十二章 婚礼 / 248

他们穿上了早已准备好的大红礼服，秦小月头戴花冠，手上戴着玉镯，那是奶奶的传家宝，现在传到了她的手上。她和哥哥躺在一起，枕着她亲手绣的鸳鸯枕头，他们是那么的般配，男才女貌。

第二十三章 尾声 / 256

在这个所有人都往大城市拥挤的年代，我从“月亮河”中看到了一个个伟大的灵魂。

后 记 / 262

第一章 孤 山

荆棘无处不在，它们从山上那黑褐色的岩土中钻了出来，带刺的枝藤爬得漫山遍野，它们互相缠绕着、纠结着，像是掐架的妇女般难以分开。

被手机吵醒对每个人来说都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，我花了五秒钟的时间才睁开眼睛，然后又花了三秒钟的时间打开了床头灯，灯光照亮房间，陌生的陈设让我惊讶莫名。

我是一名旅行者，从美国毕业回国这三年，我一直在旅行。国内大大小小的名山名水几乎都留下了我的足迹。山！除五岳外还踏足黄山、庐山、普陀山、五台山、九华山、峨眉山等，水！除长江和黄河外还有渤海、黄海、东海、南海。对于我这样一个资深的旅游者来说，风景名胜早已让我失去了兴趣，特别是那漫山遍野中攒动的人头，还有那海水中翻滚的“饺子”，都完全破坏了大自然的原始美感。所以最近这一年来，我一直在寻找未被开发的自然美景，我深入过神农架、徒步过唐古拉的冰川、穿越过撒哈拉沙漠，甚至攀登过珠穆朗玛峰，当然并未至顶。除了这些，我还到过很多不知名的荒无人烟的地方。三年多的漂泊，让我常常一觉醒来不知身处何方。有时，热带雨林的猴子还在我的脑海里滑翔，身体却被冰川山洞里的阴风冻醒。当然，现在我的眼里既没有猴子，也没有冰冷的山洞，我正睡在

酒店房间里一张温暖的大床上。

手机还在“叮叮叮”地响着，短暂的迷茫之后我拿起了手机，对面墙上的时钟显示才五点半钟，我对着手机不耐烦地说：“喂！秦小爱，怎么了？”

“为了确定你还活着！”秦小爱的声音有些冰冷，这让我更加心烦意乱。

“当然，你不知道我活得有多好！呼吸着没有污染的空气，自由地徒步在山川河流之间，拍摄着人间最美的风景，没有比这更好的生活了。”我热情洋溢地说着，这与秦小爱的冰冷截然相反。听到我的声音，秦小爱完全沉默了下来，我感觉自己有点过分了，但我却不想认错，只好赶紧闭上嘴巴。

短暂的沉默之后，手机里传来了秦小爱略带幽怨的声音：“玩够了就回来吧！伯伯的身体越来越差了，我知道他很想你，还有伯母，所有人都很想你！”停顿了几秒，秦小爱接着说，“对了，这个月的生活费我已经打到你的卡上了，用完了你再告诉我。”

说完不等我开口便挂断了电话，手机里传来“嘟嘟嘟”的断线声。我烦躁地将手机扔在床上，掀开被子下了床，走到窗边。我又用力地将窗帘掀开，透过窗户向外望去，外面漆黑一片。现在已经是十一月中旬了，天亮至少还需要一小时的时间，但我已经无法入睡，因为秦小爱那幽怨的声音一直在我的耳边盘旋。

我的名字叫石宇森，在美国留学时大家都叫我Ussen。我的爷爷曾经是位军人，最高做到过师长，退伍后开了一家纺织厂。我的父亲继承了爷爷的纺织厂，而且将其发展壮大起来。如今这个纺织厂已经雇用了上千人，年产值达到了数千万元，还有了一个很气派的名字——森纺集团。我是家中的三代单传，从小被家人娇惯的我养成了一种叛逆的性格，我经常捉弄身边的小伙伴、同学甚至是老师。但是因为我的家财，他们被我捉弄了不仅不生气，反而想办法来讨好我，那种嘴脸着实让我鄙视和反感，我不愿与他们为伍。所以，从小到大我几乎没有什么朋友，性格也越来越孤僻。

秦小爱算是我唯一的朋友，而且从小到大她都一直陪在我身边，可以说是青梅竹马，直到三年前我们才分开。秦小爱的爷爷和我的爷爷是战友，我

爷爷当初开纺织厂的时候，从秦小爱的爷爷那里借了一笔钱，纺织厂最初的发展并不顺利，爷爷花了六年的时间才攒够了钱还债，可是秦小爱的爷爷却因为得了重病没钱医治而去世。爷爷悔恨交加，他并不知道秦小爱爷爷得病的消息，因为他们从未在他面前提起过，也从未来讨过债，这更增加了爷爷的愧疚。他们俩亲如兄弟，就像我的父亲和秦小爱的父亲一样。爷爷后来将那笔钱当作利息交给了秦小爱的父亲，并且告诉他，从今以后纺织厂有他们家一半的股份。

“有些债是永远也还不清的，就算纺织厂能经营百年也是还不清。”这些都是我从父亲的口中得知的，以及这句话。

我的父亲是一位颇有天赋的商人，而秦小爱的父亲也是一位出色的管理者，纺织厂在他们的经营下很快便发展壮大起来，慢慢地成立了公司，后来又发展为多元化的集团，年收入达到了数千万元，但父亲依然秉承了爷爷的承诺，纺织厂自始至终都有秦小爱家的一份。在股份制的合同中，尽管秦小爱的父亲万般推却，父亲还是强行签了百分之三十的股份给他。父亲这一点让我颇为敬佩，一挥笔，就送出去上千万元，而且这个数字每年都在增加，这并不是每个富翁都能做到的。我觉得自己视钱财如粪土的性格是继承了父亲的优点，而且是唯一的。后来我才明白，我只不过是一个不知人间疾苦的富二代而已。

秦小爱和我同年同月生的，我们从小一起长大，从小学、中学、高中到出国留学，我们一直在同一所学校，甚至是同一个班级，青梅竹马得不能再青梅竹马了。我那孤僻的性格很难与人交往，秦小爱是我唯一的玩伴，事实上我刚刚接电话的手机完全是因为她才买的，这三年来，除了她没有任何人给我打过电话，而我也没有任何要拨的号码，当然，除了她的。但我给她打电话基本上是为了要钱，而她除了告诉我钱已汇出外，声音里总带着一丝期盼，抑或是幽怨般的思念。

秦小爱并不招我讨厌，相反，我一直都很喜欢她。她将她父亲身上的谦

虚、慷慨、聪明、睿智完全继承了下来，而她的身材样貌方面又完全继承了她母亲的。她纤细苗条的身材搭配着精致的脸蛋，这样一个女孩是很难令人反感的，即使是我这样的怪胎。更何况秦小爱从小就不像别人那样恭维我，反而常常指责我的错误，甚至去我的父亲面前告发我。我总觉得我那怪癖的性格与我的父亲是分不开的，因为他宠我的时候能将我当成王子，而打我的时候下手也毫不留情。有一次秦小爱目睹了我的父亲打我的场面，当场就吓得大哭起来。那是她第一次为我流泪，后来还有很多次，但那次之后她就再也没有告发过我了，那时我们念初一，我那小小的心里能感觉到她对我的愧疚，而我却并不介意她的告发，也不介意父亲的狠打。我肿着脸，流着鼻血在她面前昂着头，仿佛战场上得胜归来的勇士。“屁大点事，哭什么？”我用手指擦掉了她的眼泪。

秦小爱和我小时候的场景出现在我的脑海里，我不自觉地笑了起来，接着打了个哆嗦。我的身体很好，甚至可以说是很强壮。但是在初冬的夜晚，仅穿着睡衣也是无法抵御寒冷的。我躺到床上，盖上棉被，然后继续回忆着曾经和秦小爱在一起的日子。事实上，这三年来，有无数个夜晚我都是在这种回忆中度过的。我知道秦小爱真正开始爱上我，并不是因为那次歉疚，而是初三那年我帮她打了几个小流氓，准确地说是为了她，被几个小流氓打了。那时候，我们住在同一个小区，但放学后我却很少跟她一起走，通常我是等她走后几分钟再走。那天，我走到离家不远的胡同里，看到了有四个高中生模样的小流氓正在抢她的书包，秦小爱死拽着不放，其中一个小流氓便打了她一巴掌，我飞跑上去对着那个人的裤裆就是一脚。我那时候的力气不大，要是现在，恐怕那家伙这辈子算是废了，但接下来我几乎被废了，四个人围着我拳打脚踢了十多分钟后才停下来，然后拿着我和秦小爱的书包跑了。我花了很长时间才站了起来，而秦小爱在我的旁边已经哭得稀里哗啦了。“屁大点事，哭什么？”我再次用手指擦掉了她的眼泪。

我觉得那次挨打是我所有的挨打中最值得的一次，因为那几个人没有再碰秦小爱。那次她送我回到了家中，并且跟我父亲解释了我打架的原因，我

因此才免去了一顿皮肉之苦。从那以后，我们上课一起去，下课一起回，我常常牵着她的手说：“以后哥哥罩着你，保证再也没有人敢欺负你了。”事实上，后来无论是学习，还是生活，都是她一直在照顾着我。

我不知道是怎么开始讨厌秦小爱的，仔细回想起来应该是听到了父亲和母亲的那次谈话吧！我的性格异常孤僻和反叛。很小的时候我就很有主见，我的书包、文具还有玩具都是我自己挑选的，父母或别人送的我都不要，收了也是扔在一边。我挑的大部分都是灰色或黑色的，这和很多小朋友喜欢的花花绿绿完全不同。我不喜欢别人操控我的生活，我喜欢一切掌握在自己手中，他们让我往东，我偏偏往西，即使我本来便是要往东的，但他们说了出来，我便偏要改变方向。这种性格上的缺陷让我的童年失去了很多色彩，而在听到父亲和母亲的这次谈话后，我的未来失去得更多。

“你说要不要在他们出国前把亲事定下来？”

“是不是早了点，他们刚满十八岁呢！”

“我觉得一点也不早了，就你儿子那德行去哪里找爱爱这么好的姑娘，趁着爱爱对小宇还有感情，趁早把亲事定了，然后再送他们出国留学。”

“这事也不是你我说了算，还得和老秦两口子商量商量，还有爱爱，要她自己愿意才行。”

“跟你说吧！我已经问过爱爱了，她一百个愿意呢，这多亏了我当初一直把他们安排在一个班上。我看小森也已经喜欢上了爱爱，明天我就去跟老秦两口子商量商量。”

后面的话我没有继续听下去，十八岁的我已经完全明白了他们的意思，我听出了他们的阴谋，而我那扭曲的内心时时在谋划着对策，我最亲密的人就在此刻成了我最大的敌人，让我反感。但我一直没有发作，因为我打算出国后再慢慢地报复她。不知道什么原因，出国前家长们并没有安排我们订婚，但这对我来说绝对是个好消息。父亲将我们安排进了芝加哥大学商学院，攻读管理和金融，而我对这些完全不感兴趣，在到达学校的第二个月，我就更换了专业，进了艺术学院。当秦小爱知道后，跑到我的面前劝说时，

我一把将她拉到了怀里，然后用嘴堵住了她的嘴，那是我第一次吻她，她那两只漂亮的大眼珠吃惊地看着我，很生气的样子，但她推我的手却很无力。我贪婪地吻着她，直到她快要软倒时才将她放开。

“别劝我，帮我保密。”说完我便离开了，我不知道秦小爱当时站在那里是什么心情，但我的目的已经达到了，直到五年后毕业回家时，父亲才知道我更换专业的事，大发雷霆亦已无济于事。

一丝微弱的阳光透过窗户射了进来，我甩开了脑中的回忆，快速穿好了运动服，打开门，往楼梯跑去。我有早起跑步的习惯，这很可能是我那时身上唯一的优点了。

我住的是一家三层的破酒店，并不是我住不起更好的，而是因为这里根本没有，这已经是这座小城里最好的酒店了。我快步跑到楼下时也没弄清这是哪座城市，在我的视线里，这里就没有超过五层的楼，两三层的居多，这显然是座偏僻的小城市。不过，身处哪里对我来说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，这里是否有值得我探险的区域。最近一年多来，我的爱好从旅行变成了探险，我爱上了穿行崇山峻岭、攀爬悬崖峭壁、徒步沙漠冰川。

我沿着酒店左侧的小路一直往前跑，路的左侧是大片的果园，右侧是一排排的栎树，树上仅有几片枯黄的叶子，奄奄一息。

清晨，那清新的空气使我的思绪慢慢清醒起来。我是昨天傍晚到达这座城市的，但是从哪里来的？这又是哪里？我竟然无法记起了。我跑了一刻钟左右，天已经完全亮了起来，而我的视线里出现了一座连绵起伏的山峦，它横卧在我的眼前，黑压压的一片，像一条巨龙。这连绵的山峦看上去并不远，但我继续跑了十分钟左右便开始折回。俗话说“望山跑死马”，而我则并不想当那匹死马。

我跑回酒店时已经浑身湿透，但我的精力依旧充沛，特别是当我从前台的小姑娘口中得知，那是一片荒芜的群山时，我简直兴奋到了极点。因为我知道我的下一站是哪里了。我迅速地跑回三楼的房间，站在窗户前，那座山峦若隐若现，我似乎听到了它的召唤声。

我花了十分钟左右冲了个澡，换上了登山服，并且检查了背包里的各种装备。最后，我将莱卡相机挂在脖子上，走出了房间。

我在酒店的门口找了辆出租车，出租车花了四小时的时间，穿过了几千米荒无人烟的旷野，最终到达了山脚下。当我从出租车里下来时，那个司机用非常诧异的眼神看着我，也许他是在诧异我为何要来这么荒凉的地方，又或许在他的职业生涯中，我是唯一一位乘坐了四小时，却没有和他说一句话的顾客。我那孤僻的性格很难与人交流，除了必要的话外，很难有人令我张嘴。但这位司机先生跟我恰恰相反，尽管我不搭理他，但他却一路上自言自语地说了四小时，却没有令我生厌，因为我从他的话中得知了这座山的名字——弧山。我当时以为是狐山，几天之后才明白是弧，而不是狐。车费一共是156元，我给了他200元，并且说“不用找了”，这是我从上车后跟他说的唯一一句话。司机收了钱之后一溜烟似的将车开走了，似乎怕我反悔，要回多余的钱。

我开始打量面前的这座弧山，据目测，这座山的高度没有两千米也有一千八百米，而且两侧一眼望不到头。我很奇怪，这样的一座山，我竟然从来没有听到过它的名字。

如此神秘的一座山更增添了我对它的兴趣，我先用莱卡相机照了几张照片，然后拨开山脚下的荆棘，开始了对它的探索。在我登过的山中，弧山的高度只能排在中下，而陡峭程度更是处在倒数之列，但在攀爬弧山的过程中，我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。荆棘无处不在，它们从山上那黑褐色的岩土中钻了出来，带刺的枝藤爬得漫山遍野，它们互相缠绕着、纠结着，像是掐架的妇女般难以分开。我用了一把长近四十厘米的丛林刀开道，荆棘的枝藤被丛林刀切断，但依旧缠绕在一起，阻挡着我的去路。我前行得异常艰难，大约一小时后，我回头望了一眼，这一眼让我非常沮丧，我爬了不足两百米远，而通向山顶的荆棘却是一望无际，以现在的速度到达山顶，至少需要二十小时。我不得不停下来，我需要寻找一条捷径。

我停下来才发现这弧山的怪异，因为除了这种长满尖刺的半人高的荆

棘外，没有其他植物，哪怕是一棵小草或是一束野花都没有，这对一座山来说，是非常不正常的。我拿起脖子上挂的莱卡相机，换上了长焦，我的镜头在山上来回扫视着、拍摄着。远处一片片的荆棘被拉近到了我的眼前，我用相机观看了前方近千米的距离，依旧没有发现其他植物。但我却越看越兴奋，因为我发现了一条道路，一条从山脚通往一处山壑的道路。刚开始，我以为只是那里的荆棘比较稀疏而已，当我把镜头拉近之后，我便确定了一条道路。我立刻有了一种发掘某种秘密的快感，仿佛看见了住在山中的野蛮人。我压制住内心的激动，开始仔细地观察这条荆棘之路，它从山脚盘旋而上，最后通向两座山中间的深壑处。这种道路应该不是野蛮人能够开发出来的，因为它看上去很像是一条行车道。这条道路离我最近的地方大约有二百米远，它虽然不能到达山顶，但是也很接近了。最重要的是，这条道路上的阻碍非常少，走那里，或许还能窥探出某些秘密呢！我收起了相机，改变了方向，手中的丛林刀，朝着这条道路最近的地方挥去。

弧山上的这种不知名的荆棘着实让我头痛，它全身长满了尖刺，而且相当锋利。当我到达这条小道时，身上的登山服已经被划开了无数道口子，皮手套也破了好几处，尽管它们都价值不菲，但我却并不心痛。我每个月花在相机和登山设备上的钱，恐怕远远超过了一般的四口之家一年的开销。钱在我的眼里只是个数字而已，秦小爱每个月给我汇来五万元，经常不到二十号，我就会打电话跟她说：“我没钱了。”

秦小爱！我不自觉地又想起了她，我想若是我在山里遇到了野蛮人，被他们俘虏了，我最想念的人肯定是她。她的声音温柔而甜美，总能让人感觉到温暖和关爱，而且她从来不对人恼火，即使面对我的挑衅。

我更换专业的事为了不让家里人知道，我故意把秦小爱拖入了爱河。我知道她喜欢我，于是用爱情控制着她，同时也在设计着对她的报复计划。秦小爱从来都没有错，我报复的应该是我父母对我爱情的操纵，秦小爱从头到尾都不知情，她只是个可怜的倒霉鬼。可我那时候是没有什么同情心的，在学校、在公园、在酒店的房间里，我把秦小爱拉进怀里肆意地吻着她嘴唇，

抚摸着她的全身。她被爱情冲昏了头脑，却不知道我在吻她时，脑中邪恶地想着怎样去伤害她。那段日子里，秦小爱每天幸福得像盛开的曼陀罗，走路都带着翩翩的舞姿。我现在想到她那时的样子，也不自觉地被她的快乐感染着，露出了孤单的笑容。

但她这样快乐的日子并不长，我的计划进行得很顺利。三个月后，当我搂着一个金发女孩出现在秦小爱面前时，她惊呆了。而且，我还故意在她的面前狠狠地吻了那个金发美女。当时秦小爱就站在旁边，像个木偶，没有任何表情，但我看到了泪水在她的眼珠里打转，她从我的身边跑开了，我在她的身后喊道：“你不会因为这个就去告发我吧？”我知道即使我不用这样恶劣的话去刺激她，秦小爱也不会告发我的，我太了解她了。但我喊出这句话时，有一种因报复而产生的强烈的刺激感。

秦小爱听到了我的嘲弄，停了两秒钟，没有回头，也没有说话，又跑开了。我从她的背影中，也能感觉到她的眼泪正从她的脸颊滚滚而落，她那忧伤的背影让我的快感瞬间消失。

我极度烦躁地推开了怀里的金发女孩，而那个金发美女齙着牙冲了过来，狠狠地给了我一巴掌，这让我明白了，不是每个女孩都如秦小爱那般温柔与善良。那次我真的深深地伤害了她，她在宿舍里哭得嗓子都哑了，说不出话来，然后大病了一场。

秦小爱在学校里是个有名的东方美人，关注她的男生很多。我的恶劣行径很快被一些人传开了，成了众矢之的。这下我更加孤单了，连秦小爱我也不敢去见了，我无数次远远地注视着她，她的表情冷淡，背影落寞而凄凉，优美的舞步也消失不见了，有很多男生想要去讨好她，都被她拒之门外。热情洋溢的秦小爱从此变得冰冷与麻木，这一切的罪魁祸首便是我。我那报复的快感仅仅持续了一秒钟，而失落与悔恨却种在我的心头，一直到现在。

尽管如此，在那时，无论是在我的嘴里，还是在心里，我都没有认错和道歉的概念。没有了秦小爱的陪伴，只有莱卡相机伴着我出现在人烟稀少的区域，而秦小爱则把精力都放在学业上，我常常能听到她获奖的消息。

在弧山的小道上走了十几分钟后，我终于可以确定，这是一条人工开辟的道路，而且很有可能是一条行车道，只不过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，没有人经过这里了，这是一条荒废了很久的山道。因为荆棘已经从两侧爬进了道路，只能勉强容下一个人通过。有些地方，两侧的荆棘已经缠绕到了一起，拦住了道路，但并不多，我用丛林刀很快便能将它们分开。这条道路盘旋而上，通往顶端那两座山的山壑处。我将要多走很长一段距离，但行程却会轻松很多，我边走边用莱卡相机拍摄着四周的山峰。

如果问我留学四年学到了什么？答案恐怕只有英语和摄影了。我自认为已经掌握了摄影的精髓，从构图、变焦、虚化、广角、长焦、微距、顺光、平光、侧逆光、刺光、景深到光圈、快门、色温、感光度、曝光补偿、色彩偏移等，在不同的环境下，我都能迅速地调节到我想要的最佳设置。另外，我还能熟练地摆弄各种不同型号的相机，佳能、尼康、宾得、索尼、松下等，但我最喜欢的还是莱卡。我已用它摄下了无数的自然美景，从我的专业角度来说，其中不乏一些顶级佳作。我将这些照片陆陆续续地寄往各类报纸和杂志，我并不在乎它们能否见报，我只是希望有人能跟我分享这些大自然的美景而已。当然，它们有一些出现在报纸杂志上，我也陆陆续续地收到了一些微薄的稿费，这些对我来说并不重要。这三年来，我已拍摄下了成千上万张照片，但我此刻却还不知道，对我影响最大的一组照片，即将诞生于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。